



## 服務條款及細則

### 一、同意條款

我們的服務(以下稱本服務)係由「夢映像製作」(以下稱甲方)所建置提供。當乙方瀏覽或使用本服務時,即表示乙方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服務條款之所有內容。甲方有權於任何時間修改或變更本服務條款之內容,建議乙方隨時注意該等修改或變更。乙方於任何修改或變更後繼續使用本服務,視為乙方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該等修改或變更。如果乙方不同意本服務條款的內容,或者乙方所屬的國家或地域排除本服務條款內容之全部或一部時,乙方應立即停止使用本服務。如乙方是法律上之無行為能力人或限制行為能力人(如未滿十八歲之未成年人),除應符合上述規定外,並應請本服務條款交由乙方的法定代理人(如父母或監護人)閱讀、瞭解並得其同意本服務條款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方得使用或繼續使用本服務。當乙方使用或繼續使用本服務時,即推定乙方的法定代理人(如父母或監護人)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服務條款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

### 二、履行服務

為了能使甲方履行服務契約,乙方同意以下事項:

- 1.確認乙方所提出的服務需求,已正確列入甲方所提出的服務之任何形式中,無任何錯誤。
- 2.確保乙方本人將遵守甲方的服務條款,以及保證支付甲方因製作或服務(如附加服務費)所產生之費用。

### 三、隱私權政策

甲方會依照隱私權政策保護乙方隱私,不管是聯絡方式、個人資料或所提供的製作資料,除了經本人同意以外,甲方不會任意監視、增刪、修改或關閉,或將個人資料內容交予第三者,包括贊助之廣告廠商。甲方的服務中若有部分服務是甲方與其他合作廠商或夥伴所共同經營者,如果您不願將自身個人資料揭露給其他合作廠商,您可以選擇不使用這些特定服務,但如您開始使用這些特定服務,甲方將在資料蒐集或傳輸前明確告知您後,將您的個人資料揭露給該特定服務之合作廠商。例如:婚禮統籌公司。

### 四、款項

- 1.訂金作用預留拍攝日期,在任何情況下不會退還。
- 2.任何影像製成品及貨品只會於收到全部款項後才會送出。

### 五、確認服務

服務只會於客戶付訂金後收到確認電郵後確認。報價單或未付款發票並不代表服務已確認。

### 六、服務暫停或中斷

本服務有時可能會出現中斷或故障等現象或許將造成您使用上不便、資料喪失、錯誤、或其他經濟上損失等情形。乙方於使用本服務時宜自行採取防護措施。甲方對於乙方因使用(或無法使用)本服務而造成的損失不負任何賠償責任。

### 七、免責聲明

- 1.甲方所有服務都不包含音樂的製作或販售,所有影片後製將使用甲方自購的授權音樂搭配,但礙於部份乙方都希望自己提供音樂讓甲方後製剪接,甲方將依據服務條款請乙方提供有充份授權的音樂。以據此規範與條款,若影片中的音樂涉及音樂版權問題將不屬於甲方負責範圍;甲方係應乙方需求免費協助搭配襯樂,此部分非屬甲方營利範圍,特此聲明。所有影片之音樂或配樂及相關圖文等內容,皆為乙方所提供,甲方對於乙方所提供內容之來源是否合法無從得知,如有抵觸知識產權時,由乙方自行負責,恕甲方無法對影片之音樂或配樂及相關圖文的知識產權負任何義務或責任。影片之音樂或配樂及相關圖文等內容,如有侵犯智慧財產權人之權利,請務必告知,我們將立刻刪除,以尊重智慧財產權人之權益。
- 2.甲方不會負責任何因甲方產品或服務(如拍攝器材問題、意外而未能如時履行服務等)而產生的直接或間接損失和損壞。
- 3.甲方不擔保之事項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事項:
  - 3.1.本服務之拍攝或製作或其他服務將必定符合您的需求。
  - 3.2.本服務不受干擾、安全可靠或無錯誤、資料不被有心人士(如電腦駭客)竊取或資料不會流失。
  - 3.3.由本服務之使用而取得之結果為正確或可靠。
  - 3.4.乙方經由本服務購買或取得之任何產品、服務、資訊或其他資料將定符合您的期望。

### 八、版權所有

- 1.關於甲方將成品置放於網站或宣傳管道、平台上,純係針對廣告宣傳之用,並無利用客戶之成品進行牟利,亦無涉侵犯著作權,乙方充分瞭解並同意甲方之前述行銷方式;如果乙方不同意將含有其影像之成品置放於網站或宣傳管道、平台者,務必事先以書面告知甲方,否則乙方不得據此為由向甲方要求賠償、補貼、代價或其他金錢給付。
- 2.除非得到甲方同意,甲方擁有影像的全部版權。



## 九、順延服務

- 1.在甲方檔期許可下，於拍攝前一星期通知甲方，可免費更改一次。更改服務日期須於原本拍攝日期的後60日內，否則會視作取消服務。
- 2.乙方於拍攝當天通知甲方順延服務，亦須支付甲方全部款項。

## 十、更改服務

- 1.如乙方於原有服務上調整以致單價格增加，須按比例補回差額。
- 2.如乙方於原有服務上調整以致單價格減少，訂金不會退還。

## 十一、取消服務

- 1.甲方工作人員到場拍攝獲通知取消服務，乙方仍須支付甲方全部款項。
- 2.乙方於任何時間取消服務，訂金亦不作退還。

## 十二、終止服務

- 1.基於甲方運作，本服務有可能停止提供服務之全部或一部，乙方不可以因此而要求任何賠償或補償。
- 2.如乙方違反本服務條款，甲方保留隨時暫時停止提供服務或終止提供服務之權利，乙方不可因此而要求任何賠償或補償。

## 十三、惡劣天氣情況

- 1.乙方須在拍攝工作之前議定天氣允許的預訂安排。在乙方確認因天氣惡劣而將拍攝工作取消後，訂金亦不作退還。
- 2.如於拍攝前 2 小時懸掛黑色暴雨或 8 號風球以上，乙方可提出更改拍攝日期一次。
- 3.如乙方選擇於惡劣天氣情況下（黑色暴雨或 8 號風球以上）繼續使用甲方服務，必須為甲方工作員支付來回拍攝場地的的士交通或交通費用。

## 十四. 海外拍攝工作

若拍攝工作在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以外的地區進行，乙方與甲方協定金額，乙方須於甲方開始任何工作之前支付訂金。客戶須負責支付或償付該等拍攝工作的全部住宿費、差旅費、餐費、保險費及其他相關開支。

## 十五. 超時服務

- 1.如拍攝結束時間超出預定結束時間，甲方會因應甲方網站所顯示之價格收取超時服務費用，超時不足一小時仍當一小時收費。

## 十六. 口頭確認

客戶對委託甲方製作的口頭或行動上的確認將被視為有效的及最終的，而有關文件亦被視為對雙方具有法律效力及約束力。

## 第二部分：製作約定條款（以下使用者、客戶簡稱為乙方，本公司為甲方）

### 一、修改

- 1.甲方之影片因應不同製作服務一般製作期為5-21個工作天，不含修改時間及預覽時間，修改時間一般為5天內。
- 2.所有修改要求須於甲方傳送初稿後10個工作天內題出，否則被視為最終於製成品。
- 3.本公司只接受按原先已確定之製作安排及需求，合理而可行的修改。
- 4.一般影片製作免費修改 2 次，其後每次修改因應不同服務而產生額外收費。
- 5.影片製作為後期製作與客戶相互謀合而產生，請尊重後期製作之專業設計，如需修改影片設計製作之後大體概念，或更換歌曲，則加收售價之半價作為大幅修改之費用，所以請乙方在製作前與甲方溝通影片風格、方向、主題等或指定參考影片，避免有大幅修改情況發生。
- 6.乙方不可因風格、色差、成像質素等原因而不接受影像最終製成品。

### 二、婚禮早拍晚播/即日相片影片製作

- 1.須確保場地提供穩定電力及 10 米內的工作空間提供。
- 2.由於製作過程需時及於指定時間內完成，相關製作工作人員或會離開拍攝場地，任何拍攝將會受限。
- 3.確保播放場地配備正常影音，甲方只會提供可播放的媒體如DVD、USB予客戶，並不確保場地硬件播放質素。

### 三、設計印刷品服務

所有印刷品本身存在某程度色差，在合理誤差情況下，乙方不能在已確定最終製作品後，以此為理由而要求退款及重新設計。